

证券代码：002863

证券简称：今飞凯达

公告编号：2021-078

债券代码：002863

债券简称：今飞转债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

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348.48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募集资金净额的10%，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及管理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8]2191号文《关于核准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债券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36,8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35,651.2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9年3月6日到位，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9]33140005号验资报告。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并与专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
1	年产3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成品生产线项目	36,417.00	17,800.00
2	年产500万件摩托车铝合金轮毂项目	21,744.00	9,000.00
3	偿还银行贷款	10,000.00	10,000.00
合计		68,161.00	36,800.00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2019年3月13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偿还合同编号为（20840000）浙商银网借字（2018）第00702、01005、01006号的10,000万元贷款，其中：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募集资金存储专户（账号：39097594582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募集资金存储专户（账号：1208015029200286389）分别划款5,000万元至浙商银行金华市分行（账号：3380020010120100004137）。

2、2019年3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6,651.22万元向全资子公司云南富源今飞轮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源今飞”）进行增资，使用募集资金9,000万元向云南今飞摩托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南今飞摩托”）增资，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

3、2019年4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富源今飞使用不超过16,651.22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云南今飞摩托使用不超过9,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富源今飞在规定期限内使用16,651.22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云南今飞摩托在规定期限内使用9,00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4月7日，富源今飞、云南今飞摩托都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

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4、2019年4月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8,913,206.90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8,913,206.90元。

5、2020年4月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富源今飞拟使用不超过13,58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云南今飞摩托拟使用不超过7,250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富源今飞在规定时间内使用13,58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云南今飞摩托在规定时间内使用7,25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0年11月27日，富源今飞、云南今飞摩托都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6、2020年12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中不超过17,276.02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公司在规定时间内使用17,276.02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1年11月12日，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

7、2020年12月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及适当延期的议案》，公司拟增加云南飞速汽车轮毂制造有限公司为募投项目“年产3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成品生产线项目”的实施主体，将该募投项目建设完成期由2020年12月31日适当延长至2021年12月31日。截至目前，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予以结项。

8、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调整募集资金项目“年产500万件摩托车铝合金轮毂项目”进度，由原建设期到期时间2020年11月30日延长至2021年12月31日。截至目前，该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予以结项。

二、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1、截止2021年11月12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	19665101040027155	146.28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	1208015029200286389	0.01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37899991010003035434	1.46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	390975945822	0.00
云南富源今飞轮毂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	19665101040027221	1.25
云南富源今飞轮毂制造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37899991010003038778	0.00
云南今飞摩托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婺城支行	19665101040027239	142.66
云南今飞摩托车配件制造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分行	337899991010003038930	0.00
云南飞速汽车轮毂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华市分行	366278885658	56.82
合计			348.48

2、截止2021年11月12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35,651.22
加：银行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1.72
减：募投项目投入-年产300万件铝合金汽车轮毂成品生产线项目	16,456.23
募投项目投入-年产500万件铝合金摩轮车轮毂项目	8,858.23
募投项目投入-偿还银行借款	10,000.00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含利息)	348.48

三、募集资金节余原因

1、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利息收入。

2、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在项目建设过程中，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公司严格控制募集资金的支出，充分考虑资源的综合利用，加强了对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相应减少了项目开支。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348.48万元（受利息收入的影响，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业务所需，并对该募集资金专户予以注销。

五、承诺

- 1、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节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到账超过1年；
- 2、不影响其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
- 3、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节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4、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未进行风险投资，未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 5、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节余额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不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做出的谨慎决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本次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召开的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到账超过一年，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未为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并承诺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不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我们同意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三）独立董事意见

使用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着眼于公司整体发展布局而做出的谨慎决定，本次方案符合维护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内容及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募集资金到账超过一年，有助于募投项目的经营，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未为控股子公司之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并承诺补充流动资金后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不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对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公司本次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保荐机构对今飞凯达关于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今飞凯达轮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7日